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制訂/修訂說明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文件編號與名稱** | [1130-020不動產之處分、設定負擔、購置或出租，及動產購置作業](#總務處) | **單位** | **總務處** |
| **版次** | **文件制訂/修訂內容** | **制/修訂日期** | **修訂人** | **秘書室確認欄** |
| 1 | 新訂 | 100.3月 | 釋妙暘 |  |
| 2 | 1.修訂原因：刪除不動產之處分、設定負擔、購置或出租及附屬機構之設立、相關事業之辦理。2.修正處：新增全部內控文件內容。 | 105.10月 | 劉叔欣 |  |
| 3 | 1.修訂原因：依教育部臺教技（二）字第1060060342E號函辦理「財團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內控制制度實施辦法」辦理。2.修正處：修改內控項目名稱為「不動產之處分、設定負擔、購置或出租。及附屬機構之設立、相關事業之辦理」。 | 106.10月 | 劉叔欣 |  |
| 4 | 1. 修訂原因:

(1).將內控文件「1170-002不動產之處分、設定負擔、購置或出租。動產購置及附屬機構之設立、相關事業之辦理」轉移至總務處內部控制文件，並改為「1130-020不動產之處分、設定負擔、購置或出租。及動產購置作業」之內控文件。(2).動產及不動產所經過流程單位不同，因此將動產及不動產分開。(3).110學年度第二次內部控制制度推動小組會議決議在「不動產之處分、設定負擔、購置或出租」表之處加上:本校現階段無附屬機構，故暫不列入相關程序。1. 修正處:

(1).修改內控項目名稱為「不動產之處分、設定負擔、購置或出租。及動產購置作業」。(2).流程圖。(3).作業程序。(4).控制重點。(5).使用表單。(6).依據及相關文件。(7).不動產之處分新增3.2.。  | 111.1月表單新訂日期：111.01.19保存期限：至依附的文件作廢為止 | 林靜怡 | 111.01.19110-3內控會議通過 |
| 5 | 1.依據內控文件審查意見調整。2.不動產之購置及處分，需提供兩家以上外部評鑑報告。 | 112.2月 | 林靜怡 | 111.12.28111-3內控會議通過 |

回[總務處](#總務處)、[目錄](#目錄)